

社會學家在 社會福利工作中 所演的角色

□□章英華・丁庭宇

一、由一個例子說起

一般說來，社會學家所從事的專業研究工作，大致可區分為三個層次，也就是探索性、描述性及解析性的研究。所謂探索性的研究，指的是當社會學家對一種社會現象的種種，仍處於全然缺乏了解的階段時，他們為了掌握現象全形的初步認識，而做的研究。描述性的研究，則是在緊接著探索性研究之後，欲確認社會現象事實真象所進行的研究工作。至於解析性的研究，就更上一層樓，不只試圖找出造成社會問題的各種因素，而且社會學家希望他們所做的解析性研究，能對未來人類社會的進展，提供更精確的預測，同時也對現存的社會問題指出可能的改進方向。

但是，就以目前的社會學界來說，不僅國內的學者在這方面所做的工作尚嫌不夠，就連美國的社會學家，也未必能真正的在解決他們的社會問題，或增進社會福利的工作中，扮演積極而重要的角色。不過，這並不意味著社會學家在社會福利工作中的功能就僅止於此。相反的，這反映出社會學家對本身研究工作的實用性，體認還不夠深刻。

筆者深感於當前國內社會福利工作的推廣，在許多方面若能多注意社會學家可能提供的協助，則在政策的制定，評價和推行各方面，必能獲得更高的成就。因此筆者不揣淺陋，僅就「社會學家在社會福利工作中所扮演的角色」一題，略述管見，盼能拋磚引玉，而使社會學者一方面能注意社會問題的發掘，另一方面也能參與社會福利工作的推行。

為了便於說明社會學家在社會福利工作中所扮

演的角色，筆者打算先以一位社會學家，實際參與的例子①，作為本文分析的肇始。

近幾年，許多美國人相信人口的快速膨脹和伴隨而來的環境污染，是他們所面臨最嚴重的兩個問題。並且因為人口的高度密集，使得人類防止空氣，水源污染的工作益加困難。除此之外，許多社會問題的發生，也大多可歸咎於人口因素。譬如，犯罪比率的升高，就是最典型的例子。

因此，不少傑出的美國政府官員以為，如果想要解決人口過多問題，就必得推行聯邦政府所主持的「節育計劃」，方克有濟。但是這些官員，卻受到一些始料未及的問題的困擾。主要是因為以美國人，不僅對任何涉及「亂性」的敏感問題，都採取一種嫌惡的態度，而且連「避孕法」也被列入不宜公開討論的話題。

那麼到底聯邦政府主持的「節育計劃」，對控制人口有沒有幫助呢？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的一位社會學家裘地斯・布萊克(Judith Blake)，為此特地分析了許多蓋樂普民意測驗中心的資料，以求獲得正確而公正的答案。結果發現日增的聯邦經費於「節育計劃」上，並未產生相等比例的功效。

他指出，支持「節育計劃」者所假設的「窮人希望減少他們的子女數目，而且對避孕方法並無惡感」。是毫無根據的。他首先發現教育和經濟地位不同的婦女，對理想子女數的態度，恰與前述窮人較喜歡小家庭的說法相反。也就是說，階級地位低的婦女，比屬中產階級者，更希望擁有子女數目較多的大家庭。

其次，他推翻了低階級地位婦女會比高階級地

位婦女更支持「節育計劃」的說法。因為統計資料顯示，受過大學教育的婦女中，有百分之九十四表示贊成，而受過小學教育的婦女中，卻僅有百分之七十四的人支持這個計劃。至於以收入水準來看，則可以發現，高收入類別中高達百分之九十六的人贊成「節育計劃」，但在低收入類別中，就只有百分之七十八的人表示支持了。

從布萊克的分析中我們可以說，聯邦政府支持的「節育計劃」，並未對降低人口成長發揮功能。事實上，知道什麼是「節育計劃」，而且想要採行這種方法的婦女，大多早已採行了。至於非「計劃」的生育，不少都是由於避孕失敗，或避孕方法不當而產生的。

在上面這個例子中，我們發現布萊克這位社會學家，雖未能說明清楚，為什麼窮人不如一般人所預期的一樣，比較傾向於「節育計劃」。但他的發現至少可以提供主持社會福利工作者，重新考慮各項問題的機會，以期社會問題的解決能更臻理想境界。

二、決定事實，發現原因

不過在大部分的情況中，社會學家的任務，可以以林勒·羅斯曼（Leonard Reissman）的說法予以界定。他以爲「社會學家範疇問題，塑造問題，探索問題，並且還吸引別人足夠的注意力，同時賦予該問題相當的重要性，以保持經費和興趣的源源不絕^②。」

這也就是說，社會學家的第一步工作，就是決定事實，以了解真象。譬如，我們希望消除對女性的歧視與不平等待遇，我們就必得先找出社會中到底是那些人，對女性抱持著最强烈的偏見。如果我們想要改進我們的教育制度，也一定要先了解在什麼情況下教育制度功能會發生弊病，不能運行無礙。唯有對事實做最透澈的了解，才能掌握問題的重心，使解決問題的工作順利推展開來。

社會學家的第二步工作，是發現原因，以追求解決問題的方法。因為我們對問題何以存在了解的越多，對問題的消除也越能提供可能的幫助。例如，如果我們所從事的社會學研究，能解釋下列「為什麼在相同環境下成長的年輕人，有的會成爲吸食強力膠者？」、「為什麼有的學童的學習能力會較

旁人爲高？」、「為什麼窮人反較富人花在購買食物上的錢爲多？」等問題何以發生，則對改善我們的社會，必然會產生更進一步的貢獻。以下我們謹就社會學者於社會福利工作中所能扮演的積極角色作進一步說明。

三、作爲政策幕僚與改革推動者

過去社會學界曾爲價值中心問題爭論激烈，至今尚無定論。有許多社會學家堅持研究是絕對客觀的，不含價值判斷，這是任何人都無法否認的真理。但他們往往走火入魔，不但聲言研究的絕對客觀，還強調社會學家，應超然於羣衆之上，只呈現其研究成果，對現行的政策。時尚，都別加上任何主觀的判斷。但是，人能够如此超然嗎？他能無視於社會問題的日益加深，而獨特其爲學問而學問的原則嗎？其實，社會學家可以一面扮演科學研究者的身份，一面盡其公民或政策參與者的責任。做爲科學研究者，他毫不帶價值判斷的將研究結果原原本本呈現出來；作爲公民或政策參與者，他得表現出好壞的價值判斷。

在社會福利工作上，社會學家可以是被動的，也可以是主動的。當政府機構或其他單位因需要而推展某項政策，而諮詢於社會學家時，他是個政策幕僚；當他發現某項社會問題日趨嚴重，構成威脅，而政府不是未加重視而是方法執行欠當，他有必要提請大眾的注意，呼籲適當的改革，建議正確的方法，這時他是個改革的推動者。

這兩種角色，除了發動力的差別外，在實際運作上，完全相似。當社會學家一旦介入社會問題的改革，一旦參與社會福利工作的推行，他都得集中心力於(1)改變既有的權力結構；(2)轉變資員運用的方式；和(3)校正人與人間，團體與團體間的溝通模式。在整個社會福利工作的推展上，作爲幕僚或改革推動者，社會學家必須具備的幾個條件^③是：

(1)提供概念架構與診斷技巧：我們要了解某一社會現象，都得使用已有的概念，這種底念必須關涉到過程、結構、以及體系與環境間的互動。社會學家不但能運用既有的概念，還能創造新的概念體系。譬如對貧窮問題言，過去都是以經濟因素去解釋，不過當社會學家以迷亂（anomie），文化衝

突 (cultural conttitz) 以及貧窮文化 (culture of poverty) 等概念去解釋時，使我們對貧窮有嶄新的看法，而推出新的技術與方法解決貧窮的問題。

除去概念體系外，診斷技巧的提供，也功不在小，比方：如何提出適當的問題，如何做正確的觀察與測量，如何搜集分析資料，這種種，在社會方法中，已系統的歸結起來。

(2)提供變遷的理論與方法：改革行動推行時，光有診斷技巧已不足夠。因為事務的變遷，歷程久遠，往往分上好幾個層面，若對整個變遷歷程缺乏瞭解，也不過是隔靴搔癢。故而；想將診斷的結果轉變成目標與計劃，無論如何得對變遷過程做通盤思考，並衡量其適用性，社會學家必須清楚變遷推動者和對象體系間關係的進展，他必須建立變遷的理論。除此之外，如何有系統的綜理變遷過程，如何技巧的運用理論，也是個關鍵問題。於是，是否能睿智的蒐集資料，明瞭變遷，也得使用社會學所已發展成的方法。

(3)倫理的與評價的功能？一旦參與社會福利工作，社會學家，則不能置價值判斷於不顧，究竟問題解決的過程是否徒然或不適？效率的標準為何？人際關係如何改進？都有待解答。他也須與其他研究者，工作者甚至改變對象都保持良好關係。這種種，使他陷入倫理的判斷。還有種判斷，是對整個策略的檢討，是否達成原先的目標？若不能十分的達成，是遭了什麼樣的環境限制？有其他方法可做得更好嗎？這就涉及社會學與社會工作新近蓬勃發展的一個分枝，評價性的研究。我們將於第四節中詳細介紹。

(4)提供協助的來源：改革的知識與技巧分佈甚廣，為求深入研究，常常涉及更多的知識領域，因而對於各類專業協助的知識，不能沒有較廣泛去認識。社會學家得知曉，必要時應向何處求助。這些都意味著，社會學家得先對自己能力的限度有所瞭解，並且具備向他方面專業人員諮詢的雅量。

(5)人際關係的技巧：有效的改革推動者，應善於與人相處，他的專業技術（即概念、評價、自我評量等）必須配合以行動技術，始能克竟全功。他除了與工作對象保持親密良好關係之外，還要能與

其他的改革推動人密切合作，如向別種專門人員諮詢，以科際整合的團隊工作，或任職於訓練計劃或諮詢組織。

上述五點，是社會學者參與社會福利工作時，自己先得具備的條件。我們得特別注意的是，除了自身能力的認識外，絕對要有容人的雅量。沒有任一科社會科學能對人類行為與社會現象做完滿的解釋，因而推行與人有關的工作時，固執於本身的專業知識，而不想與別門專家合作，往往會走進死胡同。索羅金 (Sorokin) 認為社會學的任務是發現共同於諸社會科學的一些因子以及明瞭各社會科學間的相互關係^④以目前社會學的發展，還不至於這麼偉大，但社會學家應懷此胸襟，站立於高處，看清諸社會科學的功能與限制。

四、評價性的研究

在第三節裏，我們已說過評價性研究目前在社會學與社會工作中已日受重視。美國大學的社會學系，在課程計劃中，有的已將評價性研究作為專門主題，而求這方面能有深入而廣泛的進展。在第一節裏所引生育控制的例子，多少已具評價的成份。全面性的生育控制計畫有效嗎？經過發現，只要集中精神於廿五歲以下婦女，便可使效果卓著，那些施行於廿五歲以上婦女的勸導，多屬徒然，由這例子看出，社會學家對未來的預測，即使不見顯著成就，至少對現行政策的優劣，常能提出中肯且富建議性的批判。如何應用社會學的理論和方法於社會福利工作，正是社會學家一展身手的地方。

但評價性研究易遭阻力。有些人只希望研究的結果符合他原初想法，有些人寄望研究結果能保護他既存利益，只要評價不利於他們，便竭力阻撓。行政者，因為權力鬥爭的關係，常忌諱陌生人對他部門的探聽，更何況是有系統的調查研究呢？不過，只有不斷接受評價，不斷改進錯失的部門，才會日新又新，而得到大眾的愛戴。我們希望執政人士能對評價研究有所知悉，也希望社會學者能致力於此，共謀國運的昌隆。

評價性研究可分為五項焦點^⑤：

第一、內容的評量 (assessment of content)，是想知曉所設計的各項工作，是否都恰當的推

行了？這一項上，有點像是品質管制，我們可將施行的工作細分成好些單元，看看這些單元是否符合原先的要求。

第二、過程的評量 (assessment of process) 這種評量着重的，並非工作細節，而是把工作當成個整體模式，看看其運作是否順利譬如，工作者與工作對象間是否相處愉悅，工作隊的合作是否融洽而勻適。

第三、結構的評量 (assessment of structure) 。在結構上，有兩樣主要成份，設備與人力。是否分配適當？是否浪費？是否不足？

第四、結果的評量 (assessment of outcome) ：這種評量意謂着，在評判社會福利工作時，最後的準據應是工作對象的轉變與變遷。大多數學者都承認這種評量才是最主要的評價性研究，因為，使案主改進，或至少趨於穩定，是每種協助工作揭櫫的標的啊！在結果評量時，有兩樣關鍵問題：(1) 量度成功的方式，以及各種主觀與客觀變項，是否都適切？(2) 我們是否能確信，這些變項確為當初工作推行所應導致的結果？所找的變項，都是我們假定工作推行的合理成果，倘若變項超出原來工作的範圍與能力，不是強人所難嗎？

第五、影響的評量 (assessment of impact) 則着重整個目標人口 (target population) 而非個人。以心理劇為例，我們不在說它是否為一個好的技巧，而在於看它對整個社區的心理疾病的流行率，是否具抑制的效果。這種評量，由於牽涉的範圍廣大，現象複雜，很難着手。

以上的五種評量都可分別的實施，但均有其優點與缺點，有的學者建議能進行多層面的評價工作，以期結果更為理想。在此我們想提出一個觀點，即評價的時候應採用體系模型 (system model) 而非目標模型 (good model) ⑥。所謂目標模型，則為不顧周遭環境，而一逕以原初目標為最終衡量標準，若所不合，便宜稱失敗。而體系模型，則考慮各種主、客觀條件，如工作團體各部門的協調合作的可能，與社會其他部門的互動狀況，人力與設備的良窳。我們可說以體系模型為評價模式時，包括了上述五種評量，以目標模型為模式時，只包括了第四項結果的評量。在組織研究中，發覺很難

有任何組織能完全達到原先的鵠的，我們只能說錯誤越少或挫折越少的政策，便是最佳的了。

五、實驗性的實地工作

如今各個社會科學研究，都很難提出完滿的理論以解釋社會現象，各學科中，對同一現象都並存著好幾種觀點或理論。這些觀點有時乍看起來，互相衝突，但我們常發現它們是互補的，每種觀點或理論只能說明現象的一部分，當應用於實地工作時，難免令人無所是從。其實真正將社會科學理論應用於實地工作時，參與決策人的判斷，還是個關鍵因素。因而當我們試圖推行某項社會福利工作時，僅以原初的理論，觀點擬定計劃，還是不夠，最好能從實驗性工作着手，也就是挑出幾個具代表性的相異地區，將整套計劃推展一遍，以瞭解各種限制。筆者去年曾參與社區訓練研究發展中心的研究工作，發覺若不廣續以實驗性研究，許多研究報告的功用則大打折扣。實驗性研究，對社會工作者，社會科學家都是嚴肅的挑戰。當坐擁書城，分析資料時，以邏輯推理方式常能獲得圓滿解答時，但面臨真實社會，許多未預期情況接踵而來，往往顯示理論的缺憾和計劃的疏漏。但唯有面臨這種挑戰，社會科學知識，才會茁壯，才經得起考驗。

實驗性研究的報告應不同於尋常的研究報告，它敘述性的部分，要比推論部分來得多，整個工作計劃，推行的步驟，遭遇的困難，中途的變折，解決困難的方法等等，都得詳細陳明，如此當同類型工作推行時，其參考的對象才是具體紮實的，而非極度抽象的理論。

社會學家參與這類型工作時，他作為計劃幕僚和改革推動人的條件，也是他此時發揮功能的最佳潛力。概念與診斷技術，變遷理論與方法，倫理判斷，協助來源的知識以及人際關係的技巧，都頗具用處。第四節強調的評價性研究，尤其貧窮問題的解決以及社區發展的推行，這種方式最具效用。我們強調的是實驗性研究的報告應生動而有趣，最好少用社會學表格式的說明，而以人類學實地研究報告的方式，使任何參與工作者，都能從實例的綜合中，去發展自己的判斷力與實行方法。

六、結 論

上述的雖為社會學家參與社會福利工作時所能扮演的角色，其實說起來，社會工作者本身若能具備這種知識背景，更能加強自己從事實地工作的力量。社會學只是社會工作者的知識背景之一，雖然在台灣各社會學系，都包括社會學與社會工作，但個中人士，都瞭解社會學與社會工作的區分甚為明顯。社會工作本身，有其工作方法，理論基礎，它需要各類社會科學的知識背景，包括社會學，社會心理學、心理學、精神醫學、甚至經濟學等等。社會學能貢獻的只是社會學本身已發展的較健全的研究方法以及解釋社會現象的各種理論，至於其他涉及心理與經濟面的，則待其他學門專家的協助了。

註 釋：

- ①Stephen Cole, *The Sociological Orientation: An Introduction of Sociology*, 開發圖書公司翻版, pp.

286-289.

- ②Leonard Reissman "*The Solution Cycle of Social Problems*", *The American Sociologist* 1972, Vol. 7, p.7.
- ③B.E. Mercer "*The Sociologists Role in Social Planning*" in hung Rwan-hai (ed) *A Reader in General Sociology*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1977 pp. 338-343.
- ④P.A. Sorokin "*Sociology among the Social Sciences*" in *ibid*, pp.3-6.
- ⑤Norman A. Polansky (ed), *Social Work Research: Methods for the Helping Professions*,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revised edition), pp. 182-201.
- ⑥Amitai Etzioni, "*Two Approaches to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A Critique and a Suggestion*" in Oscar Grusky and George A. Miller (ed) "*The Sociology of Organizations*", 1970, the Free Press, pp. 215-225.

本社啓事

本社社址自二月十日起遷至台北市雲和街79號四樓，電話

正申請中。以後凡是讀者來函，作者賜稿，均請寄新址。
